

关于对《高等职业学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 32 项教学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职教 20 条，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，指导职业院校相关专业加强实训教学条件建设，我司委托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组织专家研制了《高等职业学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 32 项教学标准，现向你们征求意见。

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认真组织教研机构、职业院校、行业企业等，重点对接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规范，对接新职业场景和典型实训教学项目，提出具体修改意见，并认真做好意见建议整理汇总工作。请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前将汇总的有关意见建议反馈至 jxjc@moe.edu.cn。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可在教育部门户网站（网址：www.moe.gov.cn）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页面下载。我司将汇总各方意见建议并组织专家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发布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康飞，010-66096722

附件：[《高等职业学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 32 项教学标准](#)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

2021 年 2 月 5 日